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FIBER OPTIC NETWORK SYSTEM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77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於本公司之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利潤增幅，對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利潤增幅有所擴大。

淨利潤增幅比去年有所擴大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之業務增長及毛利率上升。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相關審核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告所載資料乃以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以及現時可得之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或審核）為依據。本集團之實際業績與本公告所披露者可能有所差異。股東及投資者應細

閱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底前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孔敬權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兵先生、孟欲曉先生、鄧學軍先生、孔敬權先生及夏霓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萃鳴先生、馬桂園博士、呂品博士、徐頑強博士及姜德生院士。